

佛光大學105學年度學校及各學院每生學雜費標準占每生平均教學成本比率

單位：元

項目		學雜費標準 (A)	平均每生每年 教學成本 (B)	比率(A/B*100%)
人文學院	102學年入學 學士班	50,000	201,430	24.82%
	103-105學年入學 學士班、碩士班、博士班	85,400	201,430	42.40%
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	102學年入學 學士班	54,000	180,607	29.90%
	103-105學年入學 學士班、碩士班	91,420	180,607	50.62%
創意與科技學院	102學年入學 學士班	54,000	185,820	29.06%
	103-105學年入學 學士班、碩士班	91,420	185,820	49.20%
樂活學院	102學年入學 學士班	54,000	189,932	28.43%
	103-105學年入學 學士班、碩士班	91,420	189,932	48.13%
佛教學院	學士班、碩士班、博士班	85,400	283,545	30.12%
全校	102學年入學 學士班	59,480	191,604	31.32%
	103-105學年入學 學士班、碩士班、博士班	89,012		46.46%
	平均數	74,246	191,604	38.75%

註1：學雜費標準，係以一學年（2學期）計算。

註2：102學年學士班入學學雜費標準，相當於國立大學收費標準。

註3：103學年度起入學的學士班學生，採私立大學收費標準，學校另依「佛光大學學士班新生入學助學金實施辦法」給予助學金，並由當年度的註冊繳費單中直接扣除。

註4：全校學雜費，係以105學年全校總學院的學雜費平均數表達（不含碩士在職專班）

註5：全校教學成本數，係依照每生平均教學成本表。

註6：社科院、創科院及樂活院，皆含2種收費標準，分別採平均數表達。

註7：佛教學院，每學年提供每生全額獎學金10萬元。

註8：全校學雜費標準，係以全校總學院的學雜費平均數表達。